

春秋戰國史話

張傳璽 著



中和出版
OPEN PAGE



出版緣起

我們推出的這套「大家歷史小叢書」，由著名學者或專家撰寫，內容既精專、又通俗易懂，其中不少名家名作堪稱經典。

本叢書所選編的書目中既有斷代史，又有歷代典型人物、文化成就、重要事件，也包括與歷史有關的理論、民俗等話題。希望透過主幹與枝葉，共同呈現一個較為豐富的中國歷史面目，以饗讀者。因部分著作成書較早，作者行文用語具時代特徵，我們尊重及保持其原有風貌，不做現代漢語的規範化統一。

目錄

第一章 春秋簡史——社會轉型(上).....	1
一 平王東遷，貴族政治日漸衰敗.....	2
二 「尊王攘夷」，華夏民族的自救運動.....	12
三 秦穆公稱霸西戎.....	35
四 楚莊王陳兵雒邑，問鼎王室.....	44
五 「弭兵之盟」，通向民族和解之路.....	46
六 吳、越「尊周爭霸」，民族融合關係的擴大.....	63

第二章 戰國簡史——社會轉型(下)……………74

一 韓、趙、魏「三家分晉」與魏、齊「徐州相王」……………75

二 中央集權制度的形成……………81

三 從改「稅戶」為「稅畝」到「除井田，民得賣買」……………90

四 秦王政(始皇)消滅六國，統一中國……………99

第一章 春秋簡史——社會轉型（上）

東周的歷史可分為兩個階段，自周平王東遷雒邑至韓、趙、魏三家分晉（前七七〇—前四〇三）為春秋時期，自三家分晉至秦始皇消滅六國、統一中國（前四〇三—前二二一）為戰國時期。「春秋」之名來源於記載這段歷史的主要文獻《春秋》一書^①，「戰國」之名來源於當時人稱秦、楚等不斷進行戰爭的七大國為戰國^②。就整個歷史全面考察，這兩個階段屬於一個巨大的社會轉型時期，其政治、經濟、文化、民族關係都處在轉型的過程中。為了論述的方便，今將春秋時期作為

「社會轉型（上）」，戰國時期作為「社會轉型（下）」。前者講述六大事件，而其所體現社會轉型的內容有三大問題：第一，宗法制度破壞，貴族政治瓦解；第二，天子權力削弱，諸侯互相兼併；第三，華夷關係由緊張走向融合。

一 平王東遷，貴族政治日漸衰敗

周平王逃到維維邑之後，往日的天子權威幾乎喪失殆盡。

（一）王室衰微，諸侯兼併

西周隆盛時期，對邦畿內的管理還算有效。這個範圍大致包括了西部的關中地區，以豐鎬為中心；東部的河洛地區，以維維邑為中心。可是

平王東遷之後，關中幾乎盡為戎人所有。秦襄公曾以西陲大夫的身份將兵救周，又曾以兵護送平王至雒邑，因而以功封為諸侯。《史記》卷五《秦本紀》記載平王封秦襄公的命詞說：「戎無道，侵奪我岐、豐之地，秦能攻逐戎，即有其地。」可見平王在關中已無權益可言了。至於河洛東區，在周幽王時，鄭國由今陝西渭南市華州區遷來，建新鄭（今屬河南），已佔地十邑。東周初，鄭國更有擴展，多佔邦畿之地。河洛北區又多為晉國蠶食，或為戎狄侵佔。大小諸侯與東周王室的關係漸冷，朝覲、述職、納貢、勤王等制漸同虛設，王室的財政日益困難。平王五十一年（前七二〇）去世，本屬國喪。其制：臣民如喪考妣，皆穿縞素，停止宴樂婚嫁。諸侯、親戚奔喪與否，都應照制度行事。可是許多諸侯若無其事，連起碼應以財物助喪事的「賻」都不肯送納，其中就包括了與王室的關係最親密的魯國。《左傳·隱公三年》經文曰：「秋，武

氏子來求賄。」即指此事。周王還多次派人向諸侯「求車」「求財」。在這樣的情況下，周王無甚威信可言，只能低聲下氣地與強大的諸侯打交道。王室大臣也時常提醒周王，對強大的諸侯要謙恭一些，要懷感激之情。例如《史記·周本紀》記載王室大夫富辰一再對周王說：「凡我周之東徙，晉、鄭焉依。」「平、桓、莊、惠，皆受鄭勞。」《左傳·隱公六年》也記載周桓公的話說：「我周之東遷，晉、鄭焉依。」

雖是這樣，強大的諸侯仍日益飛揚跋扈，對周王亦很蔑視，總想將周王控制在自己的手中，實現「挾天子以令諸侯」^③的心願。周平王時，由於鄭對平王東遷有救護之德，即任鄭武公為王室卿士，掌大權。武公死後，其子莊公繼任卿士，仍掌大權。周平王對鄭氏兩代掌王室之權心懷疑懼，想重用西虢公以分鄭氏之權。鄭莊公聞知此事，很不滿意，曾當面質問平王，平王不敢承認，說「無之」。於是「周鄭交質」：

王子狐為質於鄭，鄭公子忽為質於周」。至此，周與鄭已無君臣之義可言了。前七二〇年，平王去世，桓王即位，遵從平王的遺願，將大權交給西虢公。鄭莊公既不為平王奔喪，亦不到雒邑朝賀新王登基；卻命人侵入周王室的疆土，搶收已成熟的莊稼，從此「周鄭交惡」（《左傳·隱公三年》）。前七一七年，已是周桓王即位的第三個年頭，鄭莊公才來朝見他。桓王對鄭國搶收他的莊稼一事十分惱怒，對鄭莊公很不禮貌。鄭莊公對周桓王更懷憤怒，從此不再朝周，還幹了一些有辱於周桓王的事。例如《史記》卷四二《鄭世家》載：「（鄭）莊公怒周弗禮，與魯易枋、許田。」司馬貞《史記索隱》解釋說：「許田，近許之田，魯朝宿之邑。枋者，鄭所受助祭太山之湯沐邑。鄭以天子不能巡守，故以易許田，各從其近。」桓王為此而震怒，於前七〇七年親率周軍，又聯合陳、蔡、虢、衛四國之師，共同伐鄭。鄭莊公亦不示弱，集中兵力

迎擊，一戰即大敗聯軍，且射中周桓王的肩部，桓王狼狽逃回維邑。從此，周天子的威信更一落千丈，天下共主之名迅速消失。

西周時，周天子對於諸侯的行政尚有一定的制約力。至此時，情況已開始急劇變化。《論語·季氏》記載孔子的評論說：「天下有道，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；天下無道，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。……陪臣執國命。」朱熹《四書章句集注》曰：「先王之制，諸侯不得變禮樂，專征伐。」據文獻記載，春秋前期，有諸侯一百四十餘個。後來小國相繼被滅掉，大國則更加強大。如齊、魯、晉、秦、宋、楚、吳、越，初立國時，其疆土不過方數十里或百餘里，至春秋中期，多為方數百里或千餘里，為一方的侯伯，或是霸主。而周王室之邦畿日益縮小。

(二) 宗法破壞，貴族內訌

宗法制的破壞，始於西周幽王。他廢申后，立褒姒為后；廢太子宜臼，立庶子伯服為太子，引致王室內訌。申侯為了復仇，與犬戎侵入豐鎬，致使幽王國破家亡身死。幽王事件加速了宗法制度的破壞。平王東遷以後，宗法制在王室和各諸侯國中的破壞日益嚴重。早在春秋中期，周室大夫辛伯已將宗法制破壞的情況，總結為十二個字：「並后，匹嫡，兩政，耦國，亂之本也。」這句話記載在《左傳·桓公十八年》。杜預解釋說：「並后」就是「妾如后」，「匹嫡」就是「庶如嫡」，「兩政」就是「臣擅命」，「耦國」就是「都如國」。

以王室為例。春秋前期，周桓王欲廢太子，改立少子克，將此事託付於周公黑肩辦理。桓王死，太子立，為莊王。周公黑肩即與王子克勾結，陰謀弑莊王，立克。莊王有備，殺了黑肩，克逃到燕國避難。此

事對周莊王應當是一個大的教訓，可是他並不以此為戒，仍然寵愛自己的庶子頹。頹後來奪了他的侄兒惠王之位，自立為王。才過一年，諸侯們協助惠王，殺死頹，奪回王位。但惠王也犯了疏長寵幼之病。惠王之太子名鄭，母早死，後母惠后生子叔帶（王子帶），有寵於惠王。惠王死，鄭立，為襄王。叔帶勾結戎、狄等族發動叛亂，襄王外逃，叔帶自立為王。晉文公誅叔帶，襄王才得復位。前五二〇年，又發生過王子朝弑悼王自立之事。至前四四一年，貞定王死，他的三個兒子為爭奪王位而互相殘殺。初時長子去疾繼位，是為哀王。才立三個月，即為其弟叔所襲殺，叔自立為王，是為思王。再過五個月，又為少弟嵬所攻殺，嵬自立，是為考王。從上述情況可以看出，周王室不斷發生「並后」「匹嫡」，從而引發頻繁的王位爭奪鬥爭，國王、太子、王子、大臣及有關的官吏、貴族，因牽連而被殺的不計其數。有時還會引發戰爭，時長數

年乃至更長。至戰國中期，王室僅剩下的附郭小塊疆土，還被貴族西周公和東周公瓜分。周王室至此而被架空，以周天子為大宗的宗法制破壞殆盡。

再從諸侯國的情況來考察。魯國國君為周公旦之後裔，其政治指導思想及所行制度，可謂得周公之真傳，與周王室的關係無間，所以有「魯有天子禮樂」之說。可是自入春秋時期之後，魯國的宗法制度也在迅速破壞。如魯惠公（前七六八—前七二三在位）的嫡夫人無子，長庶子息長大，惠公為他娶宋女為妻。宋女甚美，娶至魯國時，惠公奪為自己之妻，立為夫人，生子名允。惠公死，允年幼，魯人擁立息代行君事，是為魯隱公，隱公十一年（前七一二），允與公子揮陰謀弑隱公，立允為君，是為桓公。桓公雖奪得君位，可是他的夫人齊女文姜在婚前即與其兄齊襄公通姦。婚後，魯桓公與夫人至齊，知此事而發怒，

可是他卻在齊被文姜與齊襄公合謀殺死。魯國立文姜之子同繼位，是為莊公。但其母文姜在齊，不敢回魯。桓公另有三子，為莊公之弟，即仲慶父、叔牙、季友，為三股政治勢力。慶父（亦稱孟氏）道德敗壞、野心極大。他與莊公夫人哀姜私通，又覬覦君位。哀姜無子，莊公死，託季友立孟女之子斑繼位。繼位兩月，慶父殺斑，逐季友，立叔姜（哀姜之娣、莊公之妃）之子開為君，即閔公。兩年後，慶父又弑閔公，欲自立，遭到國人反對，最後被迫自殺。季友立莊公少子申繼位，是為僖公。僖公死，子興立，是為文公。文公長妃哀姜生二子，文公均不愛，偏愛次妃之子倭。文公死，公子襄仲殺哀姜二子，立倭為國君，是為宣公。哀姜逃回齊國，「哭而過市，曰：『天乎！襄仲為不道，殺嫡立庶！』市人皆哭，魯人謂之『哀姜』。魯由此公室卑，三桓強」（《史記·魯周公世家》）。「三桓」就是上述桓公三子慶父等的子孫，仲孫氏亦稱

孟孫氏，為慶父之後；叔孫氏為叔牙之後；季孫氏為季友之後。他們長期壟斷魯國的大權，後曾聯合討伐魯昭公，昭公不敵，外逃七年，客死於晉國的邊城。

上述魯國長達二百年的歷史，是在國君及公子、公孫間的互相殘殺中度過的。司馬遷在研讀這段歷史時，感慨良多。他在《史記·魯周公世家》評論說：「余聞孔子稱曰：『甚矣！魯道之衰也！洙泗之間斷斷如也。』觀慶父及叔牙、閔公之際，何其亂也！隱、桓之事，襄仲殺嫡立庶，三家北面為臣，親攻昭公，昭公以奔。至其揖讓之禮則從矣，而行事何其戾也？」

其他諸侯國的宗法制度破壞的情況也很嚴重。僅以《史記》卷四〇《楚世家》所載周平王至周桓王十五年間所發生的事件為例：平王四十七年（前七二四），「晉之曲沃莊伯弑主國晉孝侯」。四十九年（前

七二二），「鄭伯弟段作亂」。五十一年（前七二〇），「鄭侵天子之田」。桓王二年（前七一八），「衛弑其君桓公」。桓王八年（前七一二），「魯弑其君隱公」。桓王十年（前七一〇），「宋太宰華督弑其君殤公」。司馬遷在《史記》卷一三〇《太史公自序》中說：《春秋》一書所記，二百數十年間，「弑君三十六，亡國五十二，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勝數。察其所以，皆失其本已」。又說：「夫君不君則犯，臣不臣則誅，父不父則無道，子不子則不孝。此四行者，天下之大過也。」「臣弑君，子弑父，非一旦一夕之故也，其漸久矣。」

二 「尊王攘夷」，華夏民族的自救運動

西周前期，即武王、周公和成王、康王統治的時期，國家相當隆

盛。周天子以宗法制為依託建立起來的封諸侯、建藩衛的制度行之有效。各大諸侯國在境內推行的政治上綏靖、文化上包容的政策，基本上也是成功的。可是到西周中期以後至東周，周王室和各大諸侯國的政治情況日益紊亂或黑暗，尤其是自宗法制度開始破壞，「並后」「匹嫡」「兩政」「耦國」之事不斷發生，貴族間內爭不已，諸侯間戰鬥不停，財力、軍力的消耗嚴重。與此同時，蠻夷戎狄各族的經濟、文化正在迅速發展，氏族結合而為部落、部落聯盟、方國，爭取生存空間或開疆拓土的活動日益加劇，對周天子原來的政治佈局構成了嚴重的衝擊或威脅。華夏族與蠻夷等族的矛盾和鬥爭一度激烈。

(一) 齊桓公「始霸」與「尊王攘夷」^④

西周時期，諸侯林立。有些諸侯不遵守王命或法度，諸侯與諸侯之

間亦會發生矛盾或鬥爭。周天子往往命某一諸侯為一方之長，得舉行諸侯會盟，約制諸侯行為，調節諸侯國之間的關係，必要時還可率兵征討有罪者。這樣的君長初稱「方伯」，亦稱「侯主」。後來由於戰爭增多，方伯成為地區諸侯的軍事首領，亦稱霸主。霸主要具備三個條件：一，國力強盛；二，盟國擁護；三，天子承認。

在春秋時期最早成為霸主的是齊桓公。齊在春秋初年就是東方的大國，負山面海，有魚鹽之利，經濟、文化都相當發達。可是到齊襄公（前六九七—前六八六）時期，政治黑暗，剝削殘酷，統治集團內部鬥爭激烈，階級矛盾也很尖銳。齊襄公死後，齊桓公爭得了繼承權，任用管仲進行改革。改革的主要事項有三個方面：一，改革田制與賦稅制度，實行「案田而稅」。就是按照田地畝積的多少和產量的高低，分等徵收租稅。此制亦稱「相地而衰徵」。二，改革兵役制度，實行「寓

兵於農」的政策。就是把居民組織和軍事編制對應、統一起來，使適齡人員能做到平時務農，戰時當兵，便於徵兵。三，使居民按業分居，職業世襲。即「士之子常為士」，「農之子常為農」，「工之子常為工」，「商之子常為商」（《管子·小匡》）。實行世居、世業的政策，使社會穩定，生產連續。齊國經過這次改革之後，社會經濟發展較快，國家財力充足，兵源穩定，國力富強。《史記·齊太公世家》曰：「桓公既得管仲，與鮑叔、隰朋、高傒修齊國政，連五家之兵，設輕重魚鹽之利，以贍貧窮，祿賢能，齊人皆悅。」

齊桓公何時稱霸，文獻記載互異。他「始霸」之事與後來的「尊王攘夷」沒有關係。他即位幾年後，除國力富強外，有關誠信方面的聲譽也很好。齊桓公四年（前六八二），宋國發生了貴族內訌，互相殘殺，事涉曹、陳等國，影響有日益擴大的趨勢。次年春，齊桓公和宋、陳、

蔡、邾等國的代表會於北杏（齊地，今山東茌平南），企圖制止宋國之亂，但宋人不聽。有人建議齊桓公率諸侯聯軍伐宋，齊桓公為此請示了周天子。獲准之後，即率齊、陳、曹等國的聯軍，於齊桓公六年（前六八〇）春伐宋，周天子命大夫單伯參與軍中。宋國有關貴族屈服於這樣的高壓，接受了和平的條件。這年冬到次年（前六七九）春，齊桓公在齊國之鄆邑（今山東鄆城北）主持會盟，有宋公、陳侯、衛侯、鄭伯及單伯參加。自此時開始，齊桓公成為一方諸侯之長。《史記·齊太公世家》曰：「（齊桓公）七年，諸侯會桓公於甄（鄆），而桓公於是始霸焉。」《左傳·莊公十五年》亦云：「（前六七九年）春，復會焉，齊始霸也。」杜預注：「始為諸侯長。」齊桓公為伐宋而先「請師於周」，這在政治上是很高明的一招，《左傳·莊公十四年》杜預注曰：「齊欲崇天子，故請師，假王命以示大順。」

齊桓公「請師於周」之舉，就是「尊王」，這使已暗淡無光的周王室看到了一線希望。前六七五年，周王室發生了王子頹之亂。王子頹以王叔之尊，與一些大臣陰謀策劃，又勾結燕、衛等國，發動了一場武裝叛亂，把他的侄兒惠王趕下了台，惠王逃到國外，頹篡位稱王。才過兩年，周惠王亦借外力殺王子頹，奪回王位。前六六七年，他又要齊桓公出兵討伐衛侯，以懲罰衛曾支持王子頹叛亂。就在此時，周惠王派卿士召伯廖至齊，命齊桓公為諸侯之長，即侯伯。齊桓公從「始霸」到被周王命為「侯伯」，已歷時十二年了，聲譽在不斷增高，但他尚未提倡「尊王攘夷」，「尊王攘夷」還是後來之事。

正當齊桓公在中原諸侯中嶄露頭角之時，向黃河流域廣大地區爭取生存空間的蠻夷戎狄諸部接踵而至。（《公羊傳·僖公四年》）這樣形容當時華夏與蠻夷諸族間的緊張關係：「夷狄也，而亟病中國，南夷與北狄

交，中國不絕若線。」中國是指中原地區，也就是華夏族居住的主要地區。華夏族已處於民族危機的形勢之下，亟待民族自救。可是此時的周王室和諸侯國中的多數遭受「並后」「匹嫡」之困擾，陷於內訌之中，諸侯之間也互相爭奪。要想抵抗蠻夷各族的進攻，一兩個諸侯國無此力量；要想聯合眾多的諸侯國戮力自救，也殊為不易。司馬遷在《史記·齊太公世家》中評論當時的情況說：「是時周室微，唯齊、楚、秦、晉為強。晉初與會，獻公死，國內亂。秦穆公辟遠，不與中國會盟。楚成王初收荊蠻有之，蠻、狄自置。唯獨齊為中國會盟，而桓公能宣其德，故諸侯賓會。」楚為蠻夷中的主要國家，也是北侵中原的主要蠻夷。時「初收荊蠻」廣大地區，忙於「自置」。如楚北上，會對中原構成更大的威脅。這就是說，以「尊王攘夷」為口號而發動一場華夏族自救運動的重任，歷史地落在齊桓公的肩上。

華夏族的貴族已老大而保守，且在相當程度上麻木而腐朽。為了喚起他們，使之覺醒，齊桓公所倚重的名臣管仲首先尖銳地提出了「華夷之辨（別）」的問題。《左傳·閔公元年》記載管仲的話說：「戎、狄豺狼，不可厭也；諸夏親暱，不可棄也；宴安鴟毒，不可懷也。」意思是：戎、狄猶如豺狼，不會滿足；中原各國互相親近，不應丟棄；安逸相當於毒藥，不能懷戀。此說對齊桓公和各華夏諸侯都有極大的震動，在當時華夏族各國的社會中，影響極大。類似的說法也出現很多，對華夏族聯合抗拒來侵的蠻夷各族起了極大的鼓動作用。前六六三年，山戎伐燕，齊桓公救燕，趕走山戎。前六六一年，狄人伐邢（今河北邢台），齊桓公率軍救邢，狄人退去。可是邢已殘破不堪，大量人口散亡，又有狄人入侵的威脅，齊桓公於是將邢國尚存的官民一併遷到夷儀（今山東聊城），重新築城建國。前六六〇年，狄人又破衛，並殺其國君

衛懿公，齊桓公率軍救衛，亦將衛的剩餘貴族和遺民遷到楚丘（今河南滑縣）。這些安置都受到好評，當時就有「邢遷如歸，衛國忘亡」（《左傳·閔公二年》）的聲譽。《穀梁傳·僖公十七年》亦稱讚「桓公嘗有存亡繼絕之功」。這是齊桓公「尊王攘夷」的開始。

（二） 楚霸江、漢，楚、齊爭霸中原

齊桓公於前五六年率領諸侯軍南下伐楚，是他的「尊王攘夷」功業的頂峰，也是華夏諸侯民族自救運動的第一次集體大行動。可是此時的楚國已相當強大，雙方未接戰而各自退兵。後來齊桓公與管仲對此次與楚國的接觸，宣傳過於失實，基本上是為了樹立齊桓公的英雄形象，為奪得霸主的地位而誇大其詞。當然對中小諸侯和一般官民來說，也起到一種安慰和壯膽的作用。此事件應稱作「楚齊中原爭霸」或「楚齊爭